益阳市赫山区供销社2021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确实做好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结合实际，现将我社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赫山区供销社为公益一类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下属企业共计16家，干部职工3680人。机关定编26人，实有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39人。

主要职责有：

(一）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及上级社的方针、政策部署，针对本地区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的要求，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服务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为农、务农、姓农的综合服务体系。

（二）研究和完善全区深化供销社合作社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探索一条符合本区实际的综合改革路径，指导和监督社有企业改革与发展，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和各类农业经营主体采取资金合作，技术合作，劳务合作等形式发展新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进一步完善供销合作社的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夯实为农服务平台。

（三）指导全区供销系统的业务活动，抓好专业市场管理，探索新时代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引导和带动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发展。

（四）负责管理全系统现有资产，确保资产收益最大化；协调有关部门维护供销合作组织和社有企业合法权益。

（五）加快深化我区供销综合改革步伐，使供销社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善，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

（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财政预算拨款支出5820668.10元。其中基本支出5820668.10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总支出5820668.10元，其中预算拨款支出5820668.10元。

1.工资福利支出3079831.46元。其中：基本工资570764.34元，津贴补贴639030元,奖金309183元，绩效工资111715元，伙食补助107356元，社会保障缴费891567.12元，住房公积金450216元。

2.商品服务支出1731619.64元。其中：办公费74491.50元，印刷费2883.60元，咨询费10000元，水费1675元，电费31858元，邮电费500元，差旅费7343元，物业管理费3500元，维护费175309元，会议费15009.50元，委托业务费1200870元，工会经费121987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6193.04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90316元。其中：离休费178756元，抚恤金488620元，生活补助98908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4032元。

4.资本性支出18901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15221元，专用设备购置3680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法》及上级有关部门要求，成立了由一把手、分管领导、财务、业务、监事会人员参加的绩效自评小组，对部门整体支出特别是津补贴落实、资产管理、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区委政府年度绩效目标个性指标完成等情况进行评价。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按照区委、区政府及市供销社要求，围绕保系统安全、保系统稳定、保资产增值、保机关运转的目标，不断提升供销社服务水平，保障有关人员待遇落实，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抓好农村现代网络建设，全面提升供销社发展水平，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中心工作。

1.全系统完成商品购进总额246100万元，商品销售总额296110万元，实现利润1920万元，；资产总额47653万元，所有者权益25490万元。截止2021年底，赫山区现有10个乡镇，共组建11个新型基层社，覆盖率100%，村级服务社108个（全区134个行政村），覆盖率达80以上，全部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个性指标任务。

2.有序推进改革，组织体系日臻完善。按照区委区政府益赫发（2017）7号文件《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意见》，积极拓展经营服务领域、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一是整合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在确保以往网点正常运转的前提下，严格源头管控，严密审查，备案登记从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企业和个体户，如实核发《再生资源经营户备案登记证明；开展市场稽查，定期与公安、市监、环保等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严厉打击再生资源行业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注重宣传培训，开展再生资源行业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深入解读、领会、宣传《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说明》《湖南省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从思想上强化再生资源管理意识。

二是积极申报“新网工程”项目，推动“三位一体”模式落地。通过推荐加盟企业申报“新网工程”项目，调动加盟企业积极性，为美丽乡村建设发挥作用；同时，积极推动加盟企业和基层组织“三位一体”项目试点落地，支持“三位一体”综合合作体系建设和规范提升，因地制宜积极探素“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的实现方式和有效途径，采用“互助资金+互助社+农户”的运行模式，扩大“三位一体”综合覆盖面，大力推动农业、农村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体发展。

三是积极抓好乡村振兴。按照区委、区政府乡村振兴要求，成立了专门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抓此项工作，派出专人驻村。并根据八字哨镇大湖村实际情况，制定帮扶工作方案，明确职责，挤出资金扶持。承担了我社作为为农服务的合作经济组织，在乡村振兴战略主的重要责任。

3.把握底线，实现系统平安稳定。全系统共下岗人员640人，失业人员832人，其中涉军人员610人，养老金欠费近6000万元，不稳定因素众多。我们对安全生产隐患和不稳定因素，坚持一月一调度，定期排查；把来信来访与维护稳定有机结合，采取三邦一，五邦一，不厌其烦做工作，并积极向上级反映，争取政府及有关部门支持，解决了部分人员退休垫付的应由单位负担的社保金。特困家庭，区社机关挤出资金解决困难等，争取职工的理解与支持。同时，积极做好老上访户的接访、劝返工作，基本维护了系统的安全稳定。

4.勤俭节约,确保机关运转。通过制定严格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在部门经费不足的情况下，保障了职工利益，实现了机关正常运转。

5.强化系统资产管理，完善了资产办法管理台账及使用登记，统一了资产租赁合同和备案管理，规范了资产处置办法，确保了资产的保值增值。

6.统筹抓好中心工作，完成了区委、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根据上级要求我们对党风廉政建设、文明创建、精准扶贫、法治建设常抓不懈，使系统党风、政风根本好转；形成了文明创建的良好氛围。同时，发挥工会作用，有效维护了职工切身利益。

七、存在的问题

支出与预算有差距，对收入支出合理的预算缺乏有效的管理；另外单位历史遗留问题情况复杂，协调处理困难。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3.统一思想，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完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创造好的条件。

4.把绩效评价工作作为一项日常性工作，完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赫山区供销社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赫山区供销社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投   入（20分） | 目标 设定（5分） | 绩效目标  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3分） | 3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  控制率（5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5分） | 4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  安排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与部门预算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预算支出/预算总支出）×100%。 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预算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
| 过   程（30分） | 预算 执行（20分） | 预算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  调整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  进度率（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本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  结余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结转结余  变动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过  程（30分） | 预算 管理（5分）  ）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预算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预算支出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 资产 管理（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产   出（30分） | 职责 履行（30分） | 实际  完成率  （8分）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 完成  及时率  （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 质量  达标率  （8分） | 7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10分） | 9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效   果（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社会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总分 |  |  | 94 |  |  |